1.6、联合体协议书

联合体协议书

甲方（牵头单位）：陕西中禾农检分析检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721MA6YYNW78D

法定代表人：鲁川

乙方（成员单位）：陕西云检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721MA6YND8A2D

法定代表人：鲁菊兰

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，共同参加【2026年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耕地污染防治项目协同加密监测服务（项目编号 ZZXH-HZ-072）】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，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1、联合体成员共计2家，均为独立法人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。本联合体确定陕西中禾农检分析检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牵头单位，代表联合体处理本项目磋商响应、开标、澄清、谈判、合同签订、项目总协调、接收采购人指令、报送成果资料等全部对外工作。

2、联合体内部分工

牵头方陕西中禾农检分析检测有限公司：负责项目总统筹；拥有本项目要求 CMA、CATL 双资质，负责农产品样品检测分析；检测报告出具；耕地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编制；系统录入；成果归档；对接采购人；质量总控；项目负责人由本单位派出。

成员方陕西云检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：负责外业踏勘、资料搜集、现场人员访谈；样品现场采集；样品流转、样品保存管理；负责土壤样品

检测分析；采样人员组织；采样车辆、车载冰箱等硬件保障；配合报告编制、项目评审相关辅助工作。

3、联合体各方承诺：联合体一经组建，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，也不得再与其他单位另行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。

4、联合体各方对本采购项目全部服务内容、合同义务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。成交后，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采购人向牵头单位统一支付项目款项，联合体内部款项分配由甲乙双方自行协商处理。

5、本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，一式四份，采购人留存一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；自签字盖章之日生效，项目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。

甲方（牵头单位）盖章：陕西中禾农检分析检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26年9月21日

乙方（成员单位）盖章：陕西云检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26年9月21日